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李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本人于2022年8月1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

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李俊	4	1	3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政策变更和核销应收账款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0.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1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4.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独立意见
6月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7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了4次会议，审议通过16个议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利用自己会计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审计总结、审计计划、内审报告及其他材料，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进行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及时提醒公司关注有关经营事项。在公司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会计师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主要就公司投资决策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

(四)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对公司法律事务定期工作报告进行审核。

(五)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情况，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

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财务信息、对外投资及公司治理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己的会计专业知识提出参考意见，使董事会决策更加切实可行。能够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李俊	ycm2181@gdzrb.com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2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俊

2023年4月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杨彪)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本人于2022年8月1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

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杨彪	4	1	3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政策变更和核销应收账款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0.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的独立意见 1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4.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独立意见
6月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7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三、 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召集并主持了1次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议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主要就公司投资决策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4次审计委员会，共审议通过16个议题。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审计计划、定期报告及核销应收账款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

(五)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对公司法律事务定期工作报告进行审核。

四、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情况，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治理、对外投资及法律风险等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保证公

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 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杨彪	yym2181@gdzrb.com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2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彪

2023年4月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玉罡）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

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玉罡	10	2	8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2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核销应收账款及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流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0.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1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4.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独立意见
6月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完成及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7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8月1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8月2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9月29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10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1月4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激励补充规定的独立意见
12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2021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了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

高管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管薪酬体系。

（二）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3次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主要就公司投资决策、募投项目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7次审计委员会，共审议通过23个议题。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审计计划、定期报告及核销应收账款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各项职责。

（四）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3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一是推进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审议公司法律事务定期工作报告；二是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进行风险评估和监督，并提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和规范治理的建议。

（五）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

员会会议的机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情况，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治理、对外投资等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 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陈玉罡	ycm2181@gdgzrb.com

2023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保持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认真、勤勉、谨慎以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沟通，通过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2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玉罡

2023年4月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段淳林）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本人于2022年8月16日起担任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段淳林	6	1	5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核销应收账款及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流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月1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8月2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9月29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10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1月4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激励补充规定的独立意见
12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2021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三、 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召集并主持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共审议通过3个议题，主要对公司提名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主要就公司投资决策、募投项目等事

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及核销应收账款等事项进行审议。利用参会的机会认真听取内审部门的汇报，了解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管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管薪酬体系。

(五)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就公司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制定合规管理办法事项进行审议，主要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进行风险评估和监督，并提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和规范治理的建议。

四、 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情况，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

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治理、对外投资等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 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段淳林	yym2181@gdzrb.com

2023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保持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认真、勤勉、谨慎以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沟通，通过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2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段淳林

2023年4月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范海峰)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严谨认真、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于2022年8月16日起担任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现将2022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范海峰	6	1	5	0	0	否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核销应收账款及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流等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和认真核查后，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月1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8月2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9月29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独立意见
10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11月4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激励补充规定的独立意见
12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2021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有效性，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了3次会议，审议通过7个议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各项工作，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审计总结、审计计划及核销应收账款相关材料；充分利用自己会计专业优势，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进行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及时提醒公司关注有关经营事项。在公司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与

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会计师进行有效沟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二)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主要就公司投资决策、募投项目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管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协助董事会完善公司高管薪酬体系。

(四)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次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提名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就公司变更/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制定合规管理办法事项进行审议，主要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进行风险评估和监督，并提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和规范治理的建议。

四、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日常沟通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等相关情况，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日常工作中，本人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着重在公司治理、对外投资等方面给予建议和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认真审核，并以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 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

识，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六、其他事项

-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三)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四) 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范海峰	yym2181@gdzrb.com

2023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保持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认真、勤勉、谨慎以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沟通，通过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2022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范海峰

2023年4月6日